

# 西安文理学院新型冠状病毒 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西文理防控办发〔2021〕6号

## 关于2021年秋季学期开学及疫情防控工作的 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和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陕教体办〔2021〕25号）文件精神，为确保十四运和残特奥会疫情防控安全，结合学校疫情防控及教学工作实际，经党委会研究，现将秋季学期开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开学返校安排

按照“错峰”原则组织师生有序返校，确保按时、正常、安全开学。教职工及学生返校时间不变。

#### （一）开学时间

1. 省内学生报到时间为2021年8月28日（星期六），省外学生报到时间为8月29日（星期天）；

2. 省内 2021 级新生报到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9 日( 星期天), 省外新生报到时间为 8 月 30 日 ( 星期一 );

3. 教师上班时间为 8 月 29 日( 星期天); 行政教辅人员上班时间为 8 月 25 日 ( 星期三 )。

## (二) 返校要求

1. 省外低风险地区的师生员工和新生, 需持新冠疫苗接种证明、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健康绿码和行程绿码方可返校和到校报到;

2. 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区市或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师生暂缓返校。待所在区域降为低风险地区后, 返陕前进行 14 天健康监测, 在返陕当日进行核酸检测, 检测结果为阴性后, 持健康绿码和行程绿码方可返校和到校报到;

3. 重点边境城市和中高风险区所在省的师生, 返陕后完成 1 次核酸检测并健康监测 14 天;

4. 所有返校师生员工按照学校明确的返校时间至少提前 14 天居家观察和健康检测, 坚持做好每日钉钉健康打卡;

5. 学生返校须提前在钉钉上在线申请, 上传疫苗接种证明、14 天防疫行程卡等相关材料, 由各学院审批通过后方可返校, 严禁未经审批私自返校。

6. 留学生以及尚在境外 ( 含港、澳、台地区 ) 的师生一律不返校, 具体返校时间另行通知。

## 二、防控工作措施

应对本轮疫情，严格落实“四方责任”和“四早”要求，统筹做好开学前、开学中、开学后各环节的疫情防控。

### **（一）升级校园防控**

进一步强化校园封闭管理，严格实行入校人员资格审核、测温亮码和登记制度。

1. 校门管控落实“四必”措施（身份必问、体温必测、信息必录、口罩必戴）；

2. 师生凭“校园一卡通”“西安市一码通”和14天防疫行程卡进入校园；进一步加强师生的外出审批、健康观测等疫情防控管理、指导与服务；

3. 校外人员未经预约、审批一律不得进入校园，经审批通过的校外人员或车辆，通过指定校门进出校园。快递由学校快递中心统一消杀后再次派送，外卖禁止进入校园；

4. 开学报到接送学生车辆和家长等校外人员不得进入校园。将在西安火车站、北客站等设立接站点，对新生进行定点接返。

### **（二）做好人员管控**

进一步加强教育引导，提高个人疫情防控责任意识。

1. 全面落实“非必要不出市”，通知市外非中高风险区的教职员工开学返校前14天返回西安并进行健康监测；

2. 全体师生员工要严格落实属地疫情防控管理措施，少旅行、少聚集、原则上不参加大型聚集性活动；

3. 全体师生坚持每日钉钉打卡，每日排查有国内中高风险地

区旅居史的师生。

### **（三）严管校园活动**

坚持“非必要不举办”“谁组织谁负责”要求，严格管理校园大型聚集性活动。

1. 原则上暂停校内举办的大型活动以及有外省人员或外籍嘉宾参与活动。必须举办的需制订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并向属地相关部门和活动主管部门报批；

2. 各类线下竞赛等活动均延期举行，鼓励采用线上方式开展；校内会议要严格落实测温、戴口罩、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

### **（四）严格校园环境卫生整治**

学生返校前，完成校园所有建筑物紫外消杀和清洁保洁工作，对教室、食堂、宿舍、图书馆等所有场所每日进行卫生清洁消毒，通风换气；完成空调系统和公共区域物体表面的预防性消毒处理；完成水源以及餐饮场所的杀菌消毒，严防交叉感染。

### **（五）切实履行防控责任**

按照上级有关疫情防控要求，各单位要激活应急响应指挥和工作体系。

1. 各单位要继续坚持 24 小时值班值守、日报告、零报告防控制度，进一步加强人员摸排，动态精准、分类掌握师生员工的行程轨迹和健康状况，每日排查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师生，上报人事处、学生处；

2. 后勤处要加强各家属区疫情防控管理各项工作，积极与属

地社区沟通，每周上报学校疫情防控指挥部排查情况；

3. 持续做好师生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宣传教育和组织发动工作，引导符合条件的尚未接种疫苗的师生积极主动尽早接种，做到所有符合条件的师生“应接尽接”。

#### **（六）做好教育教学等各项保障**

1. 教务处要根据疫情形势变化，调整学校教育教学安排，确保线上教学随时启动、线上线下随时切换。根据教学计划做好暂缓返校学生的线上教学及在校生实习实践、十四运会参演学生、志愿者教学计划调整安排等各项工作；

2. 学生处要按照省级疫情防控要求，提前发布学生返校须知，掌握学生返校时间及行程。开展开学第一课，继续加强学生疫情防控思想教育。制定新生军训工作方案，确保军训工作有序平稳开展；

3. 人事处要汇总假期教职工行程，对风险区及其所在区市、有14天风险区所在区市旅行史的教职工进行全面排查，8月25日向校疫情指挥部报告教职工排查结果；

4. 宣传部要加强宣传引导，及时发布疫情发展形势相关信息，并密切关注各类因开学引发的舆情，做好校园秋冬季疾病防控宣传；

5. 国资处要做好疫情防控所需的设施设备及物资储备，配备相应数量（储备2周以上所需量）的口罩、体温检测仪、消毒液、洗手液等防疫物资；

6. 后勤处要做好防控场地保障、生活物资保障、水电气能源保障、校园环境维护、食品冷链严控等工作。

### **（七）完成疫苗接种及核酸检测工作**

1. 各单位要及时督促尚未完成且符合接种条件的师生尽快接种疫苗，做到应接尽接；全体师生员工要遵守属地疫情防控部门相关要求，积极主动、配合完成核酸检测。

2. 省外师生返回学校后，学校将于5日内再次进行核酸检测，具体安排另行通知；安保、宿管、保洁、驾驶、餐饮等重点岗位人员每两周一次进行常规核酸检测。

根据疫情发展形势及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学校将适时调整疫情防控各项政策及秋季开学安排。

西安文理学院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指挥部

2021年8月16日

